

※ 南雍學人陳延傑研究專輯 ※

陳延傑《周易程傳參正》導讀

黃忠天*

一、前言

民國時期為中國社會急遽變化與轉型的時期。由於中西文化相互摩盪、百家奔競，各種主義思潮紛至沓來，學術上呈現多音交響、繁花錦簇的新局，向為傳統學術主流的經學，自難倖免於此一空前所未有之衝擊。由於傳統以來學術研究貴古賤今的觀念，導致民國時期經學之研究長期以來，問津乏人。所幸近年來，研究機構如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林慶彰、蔣秋華推動「民國以來經學之研究計畫」（2007年至2012年），並陸續召開多次民國經學學術研討會；出版界如文叢閣圖書公司林登昱先生委請林慶彰主編《民國時期經學叢書》，自二〇〇八年起，預計分八輯出版民國時期經學專著一千餘種，蓋可謂繼阮元《皇清經解》、王先謙《續皇清經解》之後，經學叢書出版之一大盛事。預料未來對於民國時期經學的研究，必有莫大啟迪之功。

由於民國時期經學專著繁富，雖經學者多方蒐羅，仍不免有遺珠之憾。如數年前，政治大學車行健教授自政大圖書館特藏室偶然發現，有昔日南京金陵大學陳延傑教授所著《周易程傳參正》一書¹，即為其中一例。車教授有意將此民國罕傳經學著作鈔本加以整理出版，由於個人先前曾撰有《周易程傳註評》一書，於《周易程傳》略有涉獵，遂委請我針對該書內容撰寫一些評論，並寄來《周易程傳參正》原書影本。基於長久以來於《程傳》的不解之緣，閱讀此書後，尤驚喜其質量可觀，有感於此書竟能倖存於天地之間，願藉篇壤探究前賢的易學思想，以發其潛德之幽光。

* 黃忠天，國立清華大學中文系兼任教授。

¹ 陳延傑：《周易程傳參正》（臺北：政治大學圖書館藏民國手鈔本）。

二、陳延傑其人其書

陳延傑(1888-1970)，字仲英、仲子，筆名晞陽，江蘇南京人。六歲入私塾，精熟《四書》、《五經》。十五歲從望江童觀學古文，旁攻經義策論。十七歲舉秀才。次年，考入兩江師範學堂文科，從李瑞清(1867-1920)受小學及經學。光緒三十四年(1908)畢業，先後任教於寧屬師範學堂、湖南高等師範、江蘇省立第四師範學堂、武昌大學、滁州第九中學、中央大學、金陵大學。一九四九年後，歷任江蘇文史研究館館員、南京市文物管理委員會委員、南京市政協一至五屆委員。

陳延傑著作頗豐，由於其早年從陳散原(1853-1937)學詩，於古典詩深有造詣，在創作上有《晞陽詩》；詩歌箋注上有《詩品注》、《孟東野詩注》、《張籍詩注》、《賈島詩注》及《陸放翁詩鈔注》、《文文山詩注》、《晞髮集注》等。另經學方面撰有《經學概論》、《詩序解》、《周易程傳參正》、《詩經集解》、《詩經類編》及《春秋類編》等²。其中僅《經學概論》、《詩序解》二書曾於一九三〇年代刊行，其餘三書皆未刊行。《周易程傳參正》則獲民國三十四年度學審會學術獎勵「古代經籍研究類」三等獎的榮譽。其文獻學著作有《南京文獻書目提要》、《南京文獻參考書目》、《呈江蘇省文史研究院、南京市文物管理委員會函》、《我對於普選制度的一點體會》、《學習總路線的體會》等書³。至於其期刊論文有〈讀易管見〉、〈漢代婦人詩辨偽〉、〈讀文心雕龍〉、〈論唐人七言歌行〉、〈論唐人七絕〉、〈讖緯考〉等三十餘篇⁴。

有關陳延傑其人其書的研究，略有論述者，如臺灣地區有林慶彰先生〈陳延傑及其詩序解〉一文，收錄於《王叔岷先生學術成就與薪傳論文集》，以及政治大學車行健教授所撰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民國時期罕傳經學論著之整理與研究：以羅倬漢、陳延傑與蘇維嶽三家之著作為中心〉(2014年2月8日)。大陸地區據中國期刊全文數據庫載有五十五筆期刊文章，大多數涉

² 以上陳延傑的生平及著述之敘述，主要根據林慶彰：〈陳延傑及其詩序解〉，《王叔岷先生學術成就與薪傳論文集》(臺北：國立臺灣大學中文系，2001年)，頁411-414。

³ 《南京文獻參考書目》由陳延傑等人編輯，收錄各類南京掌故，對二百六十餘部南京歷代府志、縣志及山水園林專志進行編撰提要，並加以評定，是研究南京歷史文化的重要史料。

⁴ 有關陳延傑的著作，可參見本專輯中車行健〈南雍學人陳延傑及其經學論著之整理〉一文所附「陳延傑著作目錄」(頁20)，及史筆〈陳延傑生平述略〉文末所附「陳延傑著作簡表」。

及陳延傑的詩學研究，可見陳氏在詩學領域，特別是在鍾嶸《詩品》上的造詣與影響。

至於有關陳延傑易學的探討，由於《周易程傳參正》一書始終未能刊行，以致研究乏人，亟待吾人積極從事補苴罅漏、張皇幽眇的工作。透過此次政治大學中文系車行健教授與南京大學文學院徐興無院長，以及房地產管理處方文暉處長（陳延傑的孫女婿）的協助下，將《周易程傳參正》納入「南京大學校史工程」項目下出版，此書得以問世。相信除可告慰前賢之外，更可啟迪來茲。

三、《周易程傳參正》著述背景與體制

（一）民國時期易學概況

晚清以來，受中西文化的衝擊，以及各種主義思潮的影響，學術上呈現多元與創新的格局，以經學中之易學而言，亦不例外。民國易學歷經國故運動、古史辨思潮、馬克思思想化等等影響，呈現不同於往昔的風貌。有沿襲傳統治學途徑者，如張其淦《邵村學易》、陳樹楷《周易補註集解》、楊樹達《周易古義》、高亨《周易古經今註》、杭辛齋《易楔》、馬其昶《周易費氏學》、尚秉和《周易尚氏學》、陳延傑《周易程傳參正》等等；有以古史治《易》者，如李鏡池《周易探原》、胡樸安《周易古史觀》、宋祚胤《周易新論》、徐世大《周易闡微》等等；有以現代科學入《易》者，如李郁《周易正言》、歐陽維誠《周易新解》、薛學潛《易與物質波量子力學》、丁超五《科學的易》、王弼卿《周易與現代數學》等等。其他以醫學、丹道、氣功、堪輿等等術數會通《周易》者，不勝枚舉，民國易學內容繁富可見。

陳延傑曾分別在南京中央大學、金陵大學中文系任教，今南京大學中文系教學主幹課程「中國古代文學」，即源於當年南高師、中央大學和金陵大學中國文學之課程，至今有九十餘年歷史。譬如一九三二年十月七日《國立中央大學日刊》公布的「中國文學課程一覽」，主講教師有胡小石、汪辟疆、黃侃、王伯沆、王易、吳梅、陳延傑、汪東等十四人，可謂極一時之盛。諸位大師同時培養出盧前、王季思、潘重規、唐圭璋、程千帆、沈祖棻、徐復等傑出的學生。陳延傑《周易程傳參正》一書為陳氏在金陵大學教授易學課程所作，如其〈周易程傳參正序〉云：「癸未春(1943)，與金陵大學諸生講《周易程傳》，覺其中有獨到者，亦有與諸家

《易》說乖悟者，輒為之參正，聊復詮次，以成是編。」由斯可見，民國三十年代金陵大學中文系經學課程，其中易學蓋以義理派易學之《程傳》為主。歷代易學著作可謂牙籤萬軸，汗牛充棟，然《程傳》能獨步千古，而為易學必讀經典者，非徒其書於元、明、清三代成為官學，下迨民國大學文哲系所課程，《程傳》似亦為重要的易學教本，成為學《易》者必讀之書，亦為詮釋《易》理，研究易學者相與討論對話的基礎。《十翼》奠定二千年來義理易學詮釋體系，《程傳》則是將儒理解《易》的方式推闡發揮至極。即使程頤之後，義理派易學著作雖多，然大多僅能略作修正，終究難以逾越，進而取而代之。無怪乎清初大儒顧炎武亦慨嘆曰：「昔說《易》者，無慮數千百家，然未見有過於《程傳》者。」⁵

藉由對陳延傑《周易程傳參正》之研探，除可探究前賢易學，以發其潛德幽光外，更可藉資考察清末以迄新中國時期易學的發展，有助於吾人對於民國經學教育，特別是易學教育的瞭解。

（二）《周易程傳參正》的成書與再現

陳氏任教於金陵大學為諸生講授《周易程傳》時期的南京，正值日軍南京大屠殺（1937年12月）之後，由汪精衛於一九四〇年在日本人的策劃下，成立南京「中華民國國民政府」的傀儡政權。金陵大學於一九三七年遷往四川成都，抗戰結束後，於一九四六年方重返南京原址復校。因此，〈周易程傳參正序〉中所稱「金陵大學」，應指西遷四川成都華西壩的金陵大學，而非汪偽政權於金陵大學原址所創辦之「偽中央大學」⁶。另由其序中空白處鈐有「教育部學術審議委員會」章，可推測此書應為陳延傑所呈教育部的學術送審著作。由於本書屬鈔本，尚未正式出版，故其撰成年代僅能從其序中推斷，約在一九四六年至一九四九年之間。此鈔本現藏於臺北市木柵國立政治大學社會資料中心，政治大學原校址在南京紅紙廊、孝

⁵ [清]顧炎武：《亭林文集》（臺北：臺灣中華書局，1966年《四部備要》本），卷3，頁3。

⁶ 1937年因抗戰爆發，中央大學、金陵大學學校西遷，分別在四川重慶沙坪壩與成都華西壩艱苦辦學。12月，金陵大學南京校園被「南京安全區國際委員會」列為難民區收容所，湧進了大批的難民。1941年，汪偽國民政府金陵大學原址興辦（汪偽）中央大學。1945年抗戰勝利返甯，金陵大學駐甯人員接收汪偽中央大學；同年9月，學校在南京復課。1946年國立中央大學遷回南京，經與金陵大學協商，汪精衛政權所辦中央大學的校址和圖書雜誌歸金陵大學，儀器設備和檔案由國立中央大學（後改名南京大學）接收。

陵衛⁷。一九五〇年政大在臺復校，復校事宜亦由南京遷臺的教育部主導，並先在臺北市的教育部大樓恢復辦學，之後落腳於臺北市木柵現址。該書很可能即在政大復校當時，由教育部撥交政大的圖書。

（三）《周易程傳參正》的著述形制與體例

陳延傑所撰《周易程傳參正》一書，為行楷書寫的手鈔本，現藏於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特藏室。全書共計七十葉（每葉有兩個版面，相當於今日之一四〇頁），由於其書並未對《周易》經傳逐卦逐爻加以疏解，基本上，並非注解《易經》之作，而是針對程頤《易傳》提出個人的「參正」。《周易程傳參正》撰寫體例，除了書前作者的序言外，先鈔錄所欲論述的《周易》六十四卦某卦或某爻的經傳本文，其次鈔錄程頤《易傳》原文，最後再加上陳延傑個人的案語。各項逐次低一格書寫，以便於讀者的區別。試以〈謙卦·象〉為例，其方式如下：



謙，〈象〉曰：謙亨，天道下濟而光明。

《程傳》：濟當為際。此明謙而能亨之義。天之道，以其氣下際，故能化育萬物，其道光明。下際，謂下交也。

案：「濟」，止也。乾道下止于三，而其體常動，動則有為，而自強不息，故有光明之象。荀爽說：「乾來之坤，故下濟。」侯果說：「乾之上九，來居坤三，是天道下濟而光明也。」並作「濟」。丁壽昌說：「『下濟』孔《疏》釋為降下，濟生萬物，即『下交』之義。似不必改字。」甚是。《誠齋易傳》云：「九三以乾下坤，故下濟；一陽，故光明。」亦不易為「際」焉。⁸

觀《周易程傳參正》論述體式，大致如上。另全書以行楷書寫，書法灑脫中不失娟秀，行款亦井然有致。陳延傑年少時為前清秀才，從中亦可略見前輩學人風采。

⁷ 1946年，中國國民黨與三民主義青年團進行黨團合併，同時「中央政治學校」也與「中央幹部學校」合併，定名為「國立政治大學」，管理機關由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直屬改隸為中華民國教育部。

⁸ 陳延傑：《周易程傳參正》，頁13。

四、《周易程傳參正》參正《程傳》的方式

所謂「參正」者，有「參贊」與「訂正」之意。綜觀《周易程傳參正》一書，對程頤《易傳》其中四十二卦，或就卦辭、或就象辭、大象、六爻等有疑義或待討論商榷者，輔翼之、證成之，以闡明其大義，如此者約有二十三筆；或就其中錯謬失當者，參酌諸家之說，予以訂正，如此者最多，約有四十六筆；亦有就程頤《易傳》未備或論述不足者，予以補充說明，惟此部分較少，約有七筆，全書合計共「參正」程頤《易傳》七十六筆。《周易程傳參正》書中參覈眾說，援之以參正《程傳》。所援引前賢《易》說，如荀爽、虞翻、王弼、李鼎祚、孔穎達、胡瑗、蘇洵、張載、程頤、楊時、王安石、陳埴、張浚、楊萬里、朱熹、楊簡、蔡淵、黃震、龍仁夫、王申子、顧炎武、李光地、惠士奇、惠棟、陳澧、郝懿行、丁壽昌等等二十餘家，可謂涉獵宏富，足見前輩學人學殖淹博與治學謹嚴。以下試就其參正《程傳》的方式，分項論述之。

（一）證成《程傳》的妥切

陳延傑於〈周易程傳參正序〉云：「程子倡言『居敬窮理』，故所著《易傳》，大都順性命之理，以明聖人寡過有恆之旨。呂東萊稱其『理到語精，平易的當』，魏了翁稱其『明白正大，切于持身用世』，信非虛言也。」⁹又於該書中每言「伊川解爻辭，說理最透澈」¹⁰、「伊川《易傳》說理最精」¹¹。陳氏另撰有〈讀易管見〉一文，其中亦謂「〔《程傳》〕理到義精，古今難比」、「竊謂今之治《易》者，可專讀《王注》與《程傳》，則能得《易》之本義」¹²，凡此均可看出陳延傑於《程傳》情有獨鍾處。故其於金陵大學講授《周易》，亦以《程傳》為教本，並於授課之餘，傾力撰成《周易程傳參正》。在本書中，陳延傑有二十三筆證成《程傳》之例，其目的主要在藉由歷代易學諸家證成《程傳》說理的妥切性，藉以釐清眾說紛紜的易學疑點。試舉一、二例觀之，如：〈既濟·九三〉：「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勿用。」陳氏云：

⁹ 同前註，頁 1。

¹⁰ 同前註，頁 11。

¹¹ 同前註，頁 2。

¹² 陳延傑：〈讀易管見〉，《斯文》第 3 卷第 8 期（1943 年 4 月），頁 6-9。

案：《程傳》解此爻，義頗明析。蓋九陽爻，三又當陽位，故云以剛居剛也。丁壽昌謂：「〈未濟〉九四亦言伐鬼方，此非以剛居剛之義。」丁說非也。蓋天下之事既濟，而猶有暴亂者，非挾重剛之資，不足以濟之，故處此爻者，當如高宗之伐鬼方，乃可濟也。若〈未濟〉九四，方出于險，有可濟之道，然非具剛健之才，不足以濟此艱難。以四居柔，故為之戒，故〈未濟〉九四亦言伐鬼方也。二爻皆論其時，故同引高宗之事以證之。郝懿行《易說》云：「三當既濟之時，居剛用剛，如彼高宗撻伐鬼方，三年克之。」亦從《程傳》立說焉。¹³

上文陳氏主要論述丁壽昌批評《程傳》「以剛接剛」之說的失當。並舉郝懿行《易說》以證成《程傳》之說較為妥切。

又如針對〈革·象〉：「水火相息，二女同居，其志不相得曰革。」陳氏亦證成《程傳》云：

案：《程傳》是也。王弼《注》：「息者，生變之謂也。火欲上而澤欲下，水火相戰而後生變者也。」虞翻曰：「息，長也。」二說並非。丁壽昌乃謂：「《易》中『息』字，皆為『生長』之義，此卦當同。」是亦宗王、虞之說，有乖〈象傳〉之義矣。朱子《本義》云：「以卦象釋卦名義。大略與〈睽〉相似。然以相違而為〈睽〉，相息而為〈革〉也。息，滅息也，又為生息之義。滅息而後生息也。」此從《程傳》，甚合經旨。蓋澤水在上而火炎上，故息焉。《黃氏日鈔》云：「馬云：『息，滅也。』程、朱皆從之，蔡節齋本王弼《注》，以為生息之息，不知水火不能相生也。程云『物止而後有生』，朱云『滅息而後生息』，其推演已明，蓋生息又自息滅而始也。此章本旨，正為滅息之息。」黃氏推闡程、朱義旨頗明切，故《誠齋易傳》云：「火逢水則滅，水逢火則竭。」郝懿行《易說》云：「澤中有火，火耗水，水滅火，革之象也。」其說並能發明卦象之義者。¹⁴

上述陳延傑援引楊萬里、朱熹、蔡淵、黃震、郝懿行等諸人之說，糾正王弼、虞翻、丁壽昌等，但以「息，長也」不如程頤諸人以「息為止，又為生息，物止而後

¹³ 陳延傑：《周易程傳參正》，頁 68。

¹⁴ 同前註，頁 37。

有生，故為生義。革之相息，謂止息也」¹⁵，具「止息」、「生息」兼攝之意為長。

（二）訂正《程傳》的訛誤

《周易程傳參正》對程頤《易傳》中四十二卦共七十六筆加以參正。其中又以訂正《程傳》訛誤者為最夥，約有四十六筆。然訂正《程傳》並不等於否定《程傳》，試想《周易》經傳，單就六十四卦即有三八四爻，若再計入卦辭、彖傳、大象、用九、用六等等，則可援以討論的筆數，至少有五七八筆之多。《周易程傳參正》訂正《程傳》四十六筆訛誤，不過上述總數之百分之七。若反推之，未訂正其誤者，占百分之九十三，可見陳延傑對《程傳》的高度肯定。惟陳氏批駁《程傳》，非徒以己意為之，而是參覈諸家《易》說，斟酌得失而後定調。試舉一、二例觀之，如：〈渙·六四〉：「渙其羣，元吉。渙有丘，匪夷所思。」陳氏云：

案：伊川謂「天下渙散而能使羣聚」，其義乖戾不可從。王弼《注》：「踰乎險難，得位體巽，與五合志。內掌機密，外宣化命者也，故能散羣之險，以光其道。」王說「渙其羣」者，蓋謂能為羣小散其險害，其意甚明。故胡瑗本之曰：「天下之渙，起于眾心乖離，人自為羣。六四上承九五，當濟渙之任，而居陰得正，下無私應，是大臣秉大公之道，使天下之黨盡散，則天下之心，不至于乖散，而兼得以萃聚，故得盡善，元大之吉也。」甚合爻象之旨。伊川從安定受《易》，何獨于此爻立異也？朱子《語類》曰：「老蘇云：〈渙〉之六四曰『渙其羣，元吉』。夫羣者，聖人之所欲渙以混一天下者也。此說雖《程傳》有所不及，如《程傳》之說，則是『羣其渙』，非『渙其羣』也。蓋當人心渙散之時，各相朋黨，不能混一。惟六四能渙小人之私羣，成天下之公道，此所以『元吉』也。」朱子以六四居陰得正，又上承九五，下無應與，為能散其朋黨之象，其說本胡安定，甚是。郝懿行《易說》亦從之，謂為「大臣奉公體國，能散其羣黨」也。¹⁶

上述伊川以「羣聚」解「渙其羣」之「羣」，確實不如王弼的「羣險」，胡瑗、郝懿行的「羣黨」或蘇洵的「朋黨」為妥切。而且「渙其羣」之「渙」亦應與本卦他爻「渙其躬」、「渙其血」的文法，皆作「渙散」解為宜。

¹⁵ 同前註，頁 36-37。

¹⁶ 同前註，頁 57-58。

再如：〈節·六三〉：「不節若，則嗟若，无咎。」陳氏亦糾正《程傳》之失，謂：

案：王弼《注》：「若，辭也。以陰處陽，以柔乘剛，違節之道，以至哀嗟，自己所致，无所怨咎，故曰无咎。」輔嗣于此「无咎」別立一例，云：「无所歸咎。」《程傳》及《本義》皆從其說。張橫渠非之曰：「處非其位，失節也。然能嗟其不節，則亦『无咎』矣。」其義較王《注》為明切。又云：「王弼于此『无咎』，別立一例，只舊例亦可推行，但能嗟其不節，有補過之心，則亦无咎矣。」張子解「无咎」，主從舊例，甚是。〈繫辭〉曰：「无咎者，善補過也。」諸卦爻辭，言「无咎」者，九十有九，多「補過」之辭，未嘗有破例者。王安石謂能嗟怨自治，亦无咎，其義最精。伊川勸人讀荊公《易》，獨此爻何不從之立說乎？郝懿行《易說》云：「澤滿則溢，三處兌極，陰不中正，驕奢盈溢，傷材害民，不節若也。知其不節，則嗟及之。因嗟悔過，故得无咎。」此從橫渠、荊公之說而演繹之，得其爻旨。¹⁷

上文陳氏批駁《程傳》依從王弼，將「无咎」解為「无所歸咎」之非。並讚同張載宜依舊例解說的意見，認為王輔嗣與程、朱等人，不應對「无咎」一辭別立一例。從文中陳氏的說解，甚有理據，而且文中多援歷代諸家《易》說以相佐證，從中可見其學殖工夫深厚，故所批駁，每多令人折服悅從。

（三）輔翼《程傳》的未備

陳延傑對程頤《易傳》於論述未備或不足者，亦時加援引歷代《易》家較妥切的說法，予以補充說明。不過此種方式在《周易程傳參正》所參正的案例中，比例較低，僅有七筆。試舉一、二例來觀察，如：〈離·九三〉：「日昃之離，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嗟，凶。」陳氏云：

案：王弼《注》：「嗟，憂嘆之辭也。處下離之終，明在將沒，故曰『日昃之離』也。明在將終，若不委之于人，養志无為，則至于耄老有嗟凶矣，故曰不鼓缶而歌，則大耋之嗟凶矣。」輔嗣之意，蓋謂明哲保身，當及早而退，若至耄老，則恐有憂患矣。《程傳》意本此。唯王以「嗟凶」連讀，伊川以「嗟」字句絕也，此其異也。莊子：「適來，夫子時也。適去，夫子順也。安

¹⁷ 同前註，頁 59。

時而處順，哀樂不能入也。」亦即此爻之旨。龍仁夫以《程傳》美矣，似未盡「缶」義。缶者，簡樸无華之器。「鼓缶而歌」，謂樂其分之固有，不以紛華為樂也。經文「不」、「則」二字義甚明，謂不歌必嗟也。爻以九居三，又下離炎上，處此中虛燥烈之流，不歌而嗟者，故凶。龍說多根據《程傳》，而即象詁義，亦有足多者。王夫之《周義內傳》曰：「生死者，屈伸也。樂以忘憂，惟知此也。」「大耋之嗟，豈以憂道哉？富貴利達名譽妻子之不忍忘而已。」其說亦從伊川而推闡者，故日昃之離，可為過分而不能退者戒。¹⁸

《程傳》在本爻中僅謂：「缶，常用之器也。鼓缶而歌，樂其常也。」陳氏則援引龍仁夫「缶者，簡樸无華之器。『鼓缶而歌』，謂樂其分之固有，不以紛華為樂」，更進一步「即象詁義」，闡述「缶」義，更見分明。而引述王夫之所闡述「樂以忘憂」，不只局限在「憂道」，凡不忍忘卻「富貴利達名譽妻子」者，同樣不能免於人世之憂。相較於《程傳》，王夫之之說，確實更為具體而深切著明。

再如：〈中孚·九二〉：「鳴鶴在陰，其子和之，我有好爵，吾與爾靡之。」陳氏云：

案：「其子和之」，諸家說解不同。王弼《注》：「居內而居重陰之下，而履不失中，不徇于外，任其真者也。立誠篤志，雖在闇昧，物亦應焉，故曰：『鶴鳴在陰，其子和之。』」王安石曰：「君子之言行，至誠而善，則雖在幽遠，為己類者，亦以至誠從而應之，中孚之至也。」二王之說，蓋謂為同類之所應，初未明言其子為九五、為初九焉。《程傳》「有孚于中，物无不應，誠同故也」，本二王說而亦渾言之。朱子《本義》云：「九二中孚之實，而九五亦中孚之實應之，故有『鶴鳴』『子和』『我爵』『爾靡』之象。」《誠齋易傳》從之，亦云「其子同類」也，此並謂其子為九五也。然丁壽昌則非之，曰：「九五陽剛尊位，不當稱子也。」張浚《紫巖易傳》曰：「二處二陰下，『其子和之』，謂初。」《周易折中》本之云：「《易》例凡言『子』言『童』者，皆初之象，故張氏以『其子和之』為初者，近是。」「九二有剛中之實德，無應于上，而初與之同德，故有鶴鳴子和、好爵爾靡之象。言父子，明不〔逾〕出戶庭也；言爾我，明不踰同類也。」郝懿行《易說》亦

¹⁸ 同前註，頁 20-21。

云：「子，謂初也。」「曰子曰爾，皆言同類。」此皆以「子」為初九者，三說必持之有故，言之成理，未可為定論焉。竊以為〈繫辭〉曰「震為長子」，此卦二至四互體為震，爻言其子和之，蓋指三、四兩爻；且《易》例陰陽始相應，而同類則非應，此卦初與五皆陽爻，故與九二無應。陽倡陰和，應者其六三、六四者乎？俟考。¹⁹

針對〈中孚·九二〉「鳴鶴在陰，其子和之」，諸家《易》說大概可歸納為如下四種：

1. 不特定指實為何爻。因為「有孚于中，物無不應」。王弼、程頤主之。
2. 相應和者為九五。因為文中「鶴鳴、子和」；「我爵、爾靡」，均有上下相應之象。楊萬里、朱熹主之。
3. 相應和者為初爻。因為「《易》例凡言『子』者，皆初之象」。張浚、李光地主之。
4. 相應和者為六三、六四。因為《易》例陰陽始相應，另二至四互體為震，震為長子，爻言其子和之，蓋指三、四。陳延傑主之。

以上四種說法，似各有理據，陳氏並未做褒貶定論。即使他另從互體來分析，而有六三、六四相應之說，也未敢冒然武斷。不過，愚意以為本卦旨在闡述「信及豚魚」的精神，以化不應為應為貴，格局自以所應非特定人士，孚乃化邦，信及萬民為大為高。因此，上述諸說雖均言之成理，但似以王弼、程頤不特定指實為佳。陳延傑雖有獨見，《易》例雖以陰陽相應為正，但《易》中仍有許多同德相應的例證，如〈乾卦〉九二與九五者。

五、結語

《周易程傳參正》撰成之後，始終未曾出版，僅存有當年參加學術獎勵的送審手鈔本，現藏於國立政治大學圖書館特藏室中；學界罕見其書，更遑論生發什麼實質影響。個人有幸得以在出版前先行拜讀，不禁為之驚喜。蓋自宋元以來，易學大抵沿襲宋《易》而以義理易學為其主流，尤其在元仁宗延祐二年(1315)定科舉之法，其中《易》用朱熹《本義》、程頤《易傳》；明成祖永樂十二年(1414)敕胡廣

¹⁹ 同前註，頁 61-62。

等纂修《五經大全》，頒行天下，其中《周易》割裂董楷《周易傳義附錄》、董真卿《周易會通》、胡一桂《周易本義附錄纂疏》、胡炳文《周易本義通釋》以編纂成書，仍以程、朱《易》為主；清康熙五十四年(1715)詔大學士李光地，採摭羣言，編纂《周易折中》，其書以《程傳》、《本義》為主，兼收並採諸家訓解中，雖未必合於程、朱，然實足以發明程、朱經義者，惟其治《易》途徑，基本上仍是以求善為其主流的宋代義理易學。

惟清末民初以來，西風東漸，民國易學面貌轉趨多元。其中古史辨派易學尤號稱顯學。觀今人廖名春、康學偉、梁韋弦所著《周易研究史》與楊慶中《二十世紀中國易學史》，二書均論及一九四九年以前民國易學諸家，如章炳麟、劉師培、杭辛齋、尚秉和、顧頡剛、李鏡池、郭沫若、于省吾、高亨、蘇淵雷、金景芳、熊十力、薛學潛、黃元炳等等，雖亦不少，惟二書於民國易學多取古史派與象數派諸人，對於紹承晚清傳統義理派一系的易學諸家，則著墨較少。至於任教國府重鎮金陵大學的易家——陳延傑，亦付諸闕如，其他遺珠者或更多。

懷想陳延傑於國難方殷之際，獨抱遺經，孜孜不倦，為學子傳道授業身影，可謂典型在夙昔。其一生勤於著述，留下作品無數，惜多數未能刊行，以致湮沒不彰。今《周易程傳參正》一書得以問世，除可告慰前賢於九原，使一代易學家名山偉業不致塵封書架，成為蠹魚之殮，衍為《易》壇憾事外，藉此書亦可考察民國易學之梗概，並提供未來撰寫民國經學史或易學史者的參考。

本文於撰寫過程中承蒙蔣秋華、車行健教授提供相關資料，謹致謝忱。

黃忠天謹識於新竹絮園

2018年6月8日